

来安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来自自然资源告字〔2023〕2号

经来安县人民政府批准(来政秘〔2023〕17号文件),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5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详见明细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本县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

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竞买人可以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竞买。联合竞买人须同时到指定报名地点共同签署竞买申请书,也可以出具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指定其中一人作为代表参与竞买。
三、均为无底价挂牌出让。以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编号 LASZ2023-2号至 LASZ2023-4号地块的增价

幅度均为每次50万元或其整数倍;编号 LAGY2023-1号、LABZD2023-7号至 LABZD2023-17号地块的增价幅度均为每次1万元或其整数倍。

五、申请人可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4月14日前,到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并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并有效报价一次。
六、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16

时整。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3年4月14日17时前开具《竞买资格确认(通知书)》,确认其竞买资格。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和成交确认地点在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阳路与双拥路交叉口来安人防指挥中心联合体三楼)第六开标室。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地块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米)	投资强度要求(万元/亩)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
		平方米	亩									
LASZ2023-2 341122103005GB00148	汉河新区湖滨南路南侧、正阳路东侧	4681.5	7.02	商服	≤1.0	≤50%	24	—	40	800	400	3403822BA0677
LASZ2023-3 341122103005GB00149	汉河新区湖滨南路南侧、正明路西侧	3609.8	5.41	商服	≤1.2	≤50%	36	—	至2062年8月22日止	700	350	3403822BA0678
LASZ2023-4 341122202011GB00011	张山镇倒桥村、G345西侧	2329.9	3.50	商服(加油站)	≤1.0	≤40%	18	—	40	428	428	3404123BA0027
LAGY2023-1 341122500021GB00013	顿丘南路东侧、312省道西侧	69944.1	104.92	仓储	≥1.2	≥40%	—	≥150	至2072年9月8日止	1078	1078	3414023BA0004
LABZD2023-7 341122800001GB00040	来安经开区(来城片区)工业大道南侧、百佳年代西侧	79977.8	119.97	工业	≥1.2	≥40%	36	≥200	50	1392	1392	3403822BA0607
LABZD2023-8 341122800001GB00041	来安经开区(来城片区)工业大道南侧	23330.8	35.00	工业	≥1.2	≥40%	36	≥200	50	392	392	3402223BA0013
LABZD2023-9 341122800001GB00042	来安经开区(来城片区)工业大道南侧、佳兴包装东侧	26656.5	39.98	工业	≥1.2	≥40%	36	≥200	50	462	462	3404123BA0039
LABZD2023-10 341122800003GB00192	来安经开区(来城片区)新城大道西侧、纬二路南侧	9917.8	14.88	工业	≥1.2	≥40%	36	≥200	至2063年1月25日止	169	169	3414123BA0005
LABZD2023-11 341122102003GB00108	来安经开区(汉河产业第二片区)杏湖大道东侧、潘王路南侧	20150.9	30.23	工业	≥1.2	≥40%	36	≥200	50	303	303	3402023BA0033
LABZD2023-12 341122102003GB00109	来安经开区(汉河产业第二片区)杏湖大道东侧、创元空调北侧	19482.6	29.22	工业	≥1.2	≥40%	36	≥200	50	293	293	3403823BA0129
LABZD2023-13 341122700001GB00308	汉河新区向荣路西侧、龙王路南侧	19160.5	28.74	工业	≥1.2	≥40%	100	≥200	50	288	288	3414023BA0003
LABZD2023-14 341122700001GB00309	汉河新区泉香路北侧、向荣路西侧	33299.2	49.95	工业	≥1.2	≥40%	100	≥200	50	500	500	3401223BA00025
LABZD2023-15 341122700001GB00310	汉河新区美平北路东侧、康宁路南侧	50175	75.26	工业	≥1.2	≥40%	24	≥200	50	753	753	3401923BA0009
LABZD2023-16 341122700001GB00311	汉河新区美平北路东侧、文山路北侧	25323.9	37.99	工业	≥1.2	≥40%	24	≥200	50	380	380	3401223BA0018
LABZD2023-17 341122700001GB00312	来安经开区(汉河片区)朝阳路东侧、高新路北侧	21812	32.72	工业	≥1.2	≥40%	24	≥200	至2064年3月23日止	317	317	3400323BA0003

八、挂牌时间:

2023年4月8日8时至2023年4月17日9时整。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挂牌出让接受书面申请报名,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报名。

(二)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均按地面现状一次性净地出让,有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另行交纳。

(三)编号 LASZ2022-4号地块的竞买申请人需事先到滁州市商务部门办理预核准手续。竞买申请人未取得预核准手续的,其竞买申请不予受理。同时竞买申请人需提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宗地情况:

1.编号 LABZD2022-7号至 LABZD2022-17号地块,共11宗均按“标准地出让”。(1)各宗“标准地”产业类型及主要指标详见出让文件。(2)各宗“标准地”固定资产投资强度均为200万元/亩;亩均税收均≥15万元/亩。(3)环保要求应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以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要求。(4)其他投建经营要求详见《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协

议》;建设项目规划指标要求详见规划设计条件。

2.各宗工业(仓储)用地所需行政办公及服务设施占地比例均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且建筑面积均不大于生产用房建筑面积的30%;绿地率均不大于15%。

3.编号 LASZ2023-2至 LASZ2023-3的绿地率均不小于20%。编号 LASZ2023-4号的绿地率不小于15%。

4.按“标准地”出让地块的竞得人须在成交结果公示后,与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和《工业项目“标准地”承诺书》,并在与我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须提交一份备案。

十、成交价款的缴纳、出让合同的签订、土地交付及开工要求:

(一)地块成交后,编号 LASZ2023-2号至 LASZ2023-4号地块的竞得人需在10个工作日内与我局签订《出让合同》,《出让合同》签订后30日内必须付清全部成交价款。竞得人在缴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5个工作日内到我局办理交地,我局在30日内将土地移交给竞得人;编号 LAGY2023-1号、编号 LABZD2023-7号至 LABZD2023-17号地块的竞得人自

《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需在30日内付清全部成交价款。竞得人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后30日内,我局将土地使用权移交给竞得人。

(二)自出让土地交付之日起:编号 LASZ2023-2号至 LASZ2023-4号的竞得人必须在6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动工之日起12个月内工程竣工;编号 LAGY2023-1号、编号 LABZD2023-7号的竞得人必须在土地交付之日起6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动工之日起24个月内工程竣工。编号 LABZD2023-8至编号 LABZD2023-17号地块的竞得人必须在土地交付之日起6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动工之日起12个月内工程竣工。

(三)未缴清成交价款,不核发《不动产权证书》,也不按成交价款缴纳比例分割办证。

十一、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十二、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来安县新丰南路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13楼
向阳路与双拥路交叉口县人防中心联合体3楼

联系人:胡玉学 李磊

联系电话:0550-2350217 5685909

十三、交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

开户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一)开户行:安徽来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阳支行

账号:2001 0046 3560 6660 0000 012

(二)开户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来安支行

账号:2033 4112 2001 0000 0202 051

(三)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

账号:3400 1737 2080 5041 0040

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3月17日

遗失

遗失滁州市南谿区
根子多味小吃店食品经
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
编号:
JY23411030030076,声明
作废。

遗失陈传静(身份
证号:
341102197407046625)就
业失业登记证,证号:
3411010011000729,声明
作废。

遗失方将(身份
证号:
340823200511051217)滁
州城市职业学院学生
证,学号:2023504005,声
明作废。

遗失负贻程(身份
证号:
341302200508160035)滁
州城市职业学院学生
证,学号:2023504046,声
明作废。

遗失余照明(身份
证号:
342322196704080056)就
业失业登记证,证号:
3411220015080915,声明
作废。

遗失董雨晨(身份
证号:
341221200403089002)滁
州城市职业学院学生
证,学号:2019235408,声
明作废。

滁州日报社广告热线

0550-2175666
15755009999

天长办事处简主任 13955097038



新时代文明实践

志愿服务

参与志愿服务 塑造城市形象

奉献

友爱

互助

进步



滁州日报社